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4 學年度中等教育學程第二次甄選申請表

報名身份別（請勾選）	□一般生　□原住民生(山地)　□原住民生(平地) □偏遠地區學校之學生　□港澳生　□僑生 □**中低收入戶(報名費 300 元)**　□**低收入戶(免報名費)**
報名類別	□中等學校語文領域**本土語文閩南語文**專長 □中等學校科技領域**資訊科技**專長

系班別	學 號	姓 名	聯絡電話
e-mail			

大學部	**114-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**	分	**114-1 學期操行成績**	分	曾受記過處分	□是　□否
研究所	**114-2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**	分 師培處填寫	**114-2 學期操行成績**	分 師培處填寫		

申請資格項目 (請勾選)	各類資格及檢附資料 (請勾選)	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填寫
□**大學部**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學業成績 65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甲等(80 分以上)，且無記過以上之處分」者。	□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**學業總成績證明(含操行成績)**。 （請登入校務行政系統，列印成績當佐證資料。）	□**通過** □**不通過**
□**研究所**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甲等(80 分以上)，且無記過以上之處分」者。	□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**修課課表**。 （請登入校務行政系統，列印當學期課表。）	
□**繳交報名費**：新臺幣 600 元。	□繳費收據	
□**中低收入戶報名費**：新臺幣 300 元。	□繳費收據 □檢附時效內相關證明文件	□**通過** □**不通過**
□**低收入戶免報名費**。	□檢附時效內相關證明文件	
具備降低標準核給資格： □原住民生　□偏遠地區學校學生 備註：錄取成績依據本校中等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	原住民生：□戶籍謄本影本 偏遠地區學校學生： □偏遠地區學校之學生身分認定申請書 □身分證影本 □畢業證書影本	□**通過** □**不通過**
申請人簽名：	**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：**	

註：本申請表於 115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送交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(求真樓 K610)進行審查，並上網填寫「申請報告書」：https://forms.gle/Cc6P7wGfj7kciambA。**未填答者，視同放棄。**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4 學年度中等教育學程第二次甄選申請報告書

系班別	姓名	學號	聯絡電話
e-mail			

一、自傳(個性、求學、特長)40%

請線上填寫

二、教育學程修習計畫 40%

請線上填寫

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0%

請線上填寫

註：請於 115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，上網填寫「申請報告書」： https://forms.gle/Cc6P7wGfj7kciambA。
未填答者，視同放棄。